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大悦城

公告编号：2019-097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重庆金悦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 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金悦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悦汇”，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天泉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50%股权）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于近日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等协议，重庆金悦汇向建设银行申请人民币 5 亿元贷款，用于重庆浣溪锦云项目的开发建设等贷款合同约定的用途。公司与建设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为重庆金悦汇在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的 50%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重庆金悦汇另一股东重庆市金科宸居置业有限公司的关联方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了同比例的担保，重庆金悦汇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2、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提案》，同意公司为重庆金悦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超过 3 亿元的担保，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30、10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公司在上述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金额内为重庆金悦汇提供了 2.5 亿元的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重庆金悦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23 日，住所地为重庆市巴南区云滨路 1281 号 2-10，注册资本为 34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郭

锋锐，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从事经营）；销售：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以上均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重庆金悦汇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天泉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50% 股权，重庆市金科宸居置业有限公司（非本公司关联方）持有其 50% 股权。

截至目前，重庆金悦汇不存在担保、诉讼或仲裁等事项。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501,498,613.74 元，总负债为 503,260,960.94 元，银行贷款余额为 0 元，流动负债余额为 503,260,960.94 元，净资产为-1,762,347.20 元，营业收入为 0 元，利润总额为-1,762,347.20 元，净利润为-1,762,347.20 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建设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为重庆金悦汇在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的 50%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本金金额：人民币 2.5 亿元。

3、担保范围：《固定资产贷款合同》项下本金人民币 2.5 亿元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建设银行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建设银行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4、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固定资产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1、本次公司为重庆金悦汇在《固定资产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的 50%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了满足其公司经营及房地产业务发展的需要。

2、成都天泉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重庆金悦汇 50% 股权，重庆金悦汇已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同时，重庆金悦汇

另一股东重庆市金科宸居置业有限公司的关联方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了同比例的担保，重庆金悦汇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行为公平对等。

3、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次担保事项完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不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为 2,809,770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166.89%（占净资产的比重为 77.15%）。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2,431,370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144.41%（占净资产的比重为 66.76%）。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余额为 378,400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22.47%（占净资产的比重为 10.39%）。

公司无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保证合同
- 2、反担保合同
- 3、大悦城控股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一日